

包存宽 陆雍森 尚金城 等编著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方法及实例



科学出版社
www.sciencep.com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方法及实例

包存宽 陆雍森 尚金城 等 编著

科学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阐述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基本理论和技术方法,提出了符合我国国情的、具有可操作性和普遍意义的实施框架,并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具体开展提供了系列示范案例。

本书可供各类规划编制与管理人员,环境影响评价执法、监督人员,高校及科研院所从事环境与规划影响的科技人员,高等院校环境类高年级本科生、研究生和教师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方法及实例/包存宽,陆雍森,尚金城等编著.

—北京:科学出版社,2004

ISBN 7-03-014097-4

I.规… II. ①包… ②陆… ③尚… III. 环境影响-评价
IV. X8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83163 号

责任编辑:朱海燕 吴三保 李久进/责任校对:钟 洋

责任印制:钱玉芬/封面设计:王 浩

科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源海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04 年 9 月第 一 版 开本: B5 (720×1000)

2004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25 1/4

印数: 1—3 000 字数: 484 000

定价: 5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环伟))

前 言

20 余年的实践经验表明,作为中国环境管理的一项基本制度,项目环境影响评价(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IA)在控制新污染源、优化工程设计与选址等方面起到了良好的作用。然而,项目 EIA 还不能解决区域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不能有效地控制各类区域污染源及其污染物排放总量。

战略环境评价(strategic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SEA)是指对一项政策、计划、规划及其替代方案的环境影响进行正式、系统和综合的评价过程,目的是通过 SEA 消除或降低因战略失效造成的环境影响,从源头上控制环境问题的产生。SEA 是连接宏观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和具体的、可操作的项目之间的桥梁。

2002 年 10 月出台并在 2003 年 9 月 1 日开始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下简称“环评法”)明确规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对其组织编制的“土地利用的有关规划,区域、流域、海域的建设、开发利用规划”以及“工业、农业、畜牧业、林业、能源、水利、交通、城市建设、旅游、自然资源开发的有关专项规划”组织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在发达国家,SEA 已有大量实践和一定的研究基础,但还没有形成系统的、统一的 SEA 理论与方法体系。国内的 SEA 研究大多为概述国外研究与实践情况,也对某些理论方法及实施程序做了初步研究,并尝试性开展了 SEA 案例研究,但缺少结合国情系统、深入开展 SEA 理论、技术方法及实施框架的研究。这不仅将有碍今后“环评法”的贯彻执行,而且会影响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

为在上海实施“环评法”,预防因制定与实施综合性及专项规划对环境造成的不良影响,促进环境与发展的综合决策,在上海市建设委员会、上海市环境保护局的联合资助下,以同济大学为主完成了“上海市实施战略环境评价的基本框架、技术支持系统及实证研究”课题。该课题在全面、系统地研究 SEA 的相关理论,及上海实施 SEA 的可持续发展研究背景的基础上,提出了上海实施 SEA 的基本框架、管理与技术工作程序、相关技术与方法学体系,并以《上海市城市交通白皮书》为例,从交通政策和规划这两个层次进行实证研究,为上海市实施“环评法”提供可操作的工作框架、实施程序、技术支持和示例。

本书的编写是集体劳动成果的体现,是以课题研究报告以及包存宽的博士后研究报告为基础,融入东北师范大学近年在 SEA 领域的研究成果,并综合考虑其对于全国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实施所具有的普遍适用性完成的。全书包括三篇共十一章。其中第二篇第七、九章部分内容参阅了课题的合作方复旦

大学马蔚纯、余琪等完成的专题报告；第三篇的第十一章由尚金城、张妍组织编写；其余篇章均由包存宽、陆雍森组织编写，全书最后由包存宽、陆雍森负责统稿、定稿。

在课题研究过程中，加拿大环境评估署政策分析部主任 Peter Sherhols，加拿大交通部计划与分营事务局环境计划处处长 Victor Thom，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环境保护中心的曹艳群副主任、曹立新工程师，上海综合交通研究所陆锡明、薛美根、张宇、陈必壮总工程师等专家，同济大学的诸大建教授、李京生教授、杨佩昆教授、程晓红教授，以及复旦大学戴星翼教授为本课题研究或出谋划策、或提供资料与相关信息，特此致谢！

感谢在本课题成果的应用及本书的编写中给予关心与指导的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监督管理司(现改名为环境评价管理司)的诸位领导同志！感谢本课题资助方——上海市建设委员会和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尤其感谢同济大学教授、上海市环境保护局的徐祖信局长，以及高永善、柏国强二位处长支持本课题立项，并作为课题组成员所做的努力！感谢上海市环境保护局严舜钧副局长，朱丹、曾一雄二位处长，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及上海市一些高校的专家、教授在课题完成过程中的建设性意见与建议！感谢合作方复旦大学马蔚纯、余琪等所做的努力！感谢课题组的蒋大和、洪宗辉以及梁波、陆志波、杨瑾、吴洪洋等为完成本课题所做的努力！

2003年，作者有幸参加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试行)(HJ/T130-2003)的起草工作，并作为教师参加了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组织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培训”。参加上述工作，作者强烈地感受到出版一本对于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具有一定指导与借鉴意义的书的必要性与紧迫性，尽管作者尽了很大努力，但由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在国内尚处于起步阶段，尤其缺少实践经验，不尽如人意的地方肯定不少，希望读者在实践中批评、指正。

包存宽 陆雍森 尚金城

2004年2月26日

目 录

前言

第一篇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基础

第一章 战略环境评价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3
一、战略环境评价	3
二、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7
三、面向可持续发展环境影响评价体系的基本内容	12
第二章 规划环境影响发生机理	18
一、理论与方法学基础	18
二、来源、途径与受体	21

第二篇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内容、工作程序与技术方法

第三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管理模式、机构与程序	25
一、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管理模式	25
二、不同类型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具体要求	28
三、规划的筛选	30
四、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管理机构	38
五、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管理程序	43
六、规划实施过程的环境管理	49
第四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技术工作程序与基本内容	51
一、规划的界定	51
二、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具体实施	52
三、各类总体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内容与要点	55
四、各类专项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内容与要点	64
五、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成果及相关文件的编写	69
第五章 背景调查、分析与评价	74
一、社会经济与环境调查	74
二、背景分析与主要问题识别	78
第六章 规划分析及其环境影响识别	80
一、规划分析	80
二、规划环境影响识别	95

第七章 规划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的基本内容及指标体系	98
一、规划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的基本内容	98
二、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指标体系	99
第八章 规划的各专题环境影响评价	113
一、环境影响评价的类别与实施过程	113
二、各专题的基本内容要求	115
第九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方法	129
一、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方法体系	129
二、主要技术的应用与示范	133
三、公众参与的技术方法	160

第三篇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实例

第十章 《上海市城市交通白皮书》环境影响评价示范性研究	169
一、总论	169
二、上海交通规划概述与分析	179
三、上海交通规划可持续性分析	205
四、上海交通远期概念性规划大气环境影响评价	238
五、上海交通规划的环境噪声评价	261
六、评价结论、减缓措施与跟进管理	279
第十一章 《吉林省生态省建设总体规划纲要》环境影响评价实例研究	286
一、总论	286
二、规划的概述与分析	293
三、环境现状与关键生态因子分析	314
四、土地利用规划 SEA	324
五、产业结构政策调整 SEA	346
六、绿色制造业的 SEA：绿色汽车制造为例	362
主要参考文献	371
附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节选)	374
附录 2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试行)HJ/T130-2003	377
附录 3 战略类别及涉及部门(以上海市为例)	388
附录 4 上海市实施 SEA 涉及的部门及其相关职能	391

第一篇 规划环境影响 评价基础

第一章 战略环境评价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一、战略环境评价

战略环境评价(strategic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SEA)一般是指“环境影响评价(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IA)的原则与方法在战略层次的应用,是对一项政策、计划或规划及其替代方案的环境影响进行正式的、系统的、综合的评价过程,包括完成 SEA 研究报告,并将结论应用于决策”(Therivel Riki et al., 1992, 1996)。

SEA 的目的是消除或降低因战略缺陷对未来环境造成的不良影响,从源头上控制环境污染与生态破坏等环境问题的产生。

(一) 战略的内涵

1. 国外对战略内涵的理解

战略指的是带有全局性、长期性、规律性和决策性特点的谋划。在国外的 SEA 研究与实践中,战略范畴通常包括政策(policy)、规划(plan)和计划(program),简称为 PPP (Therivel Riki, 1998)。因此,欧美国家还将 SEA 称为规划 EIA (programmatic, EIA)或政策、计划和规划 EIA(policy, plan, program, EIA 或 PPPs EIA)。

其中政策是行为的准则及指南,规划是指在政策执行中的一系列相关的、具有时空特征的目标,是政策在时间和空间范围的具体化和细化;计划是为落实某一规划而在某一区域、某一时期内具体实施的一系列行为、项目或工程。

2. 国内对战略内涵的理解

在中国,人们对战略范畴的理解与国外有所不同。在层次上,战略应包括法律、政策、规划、计划 4 个不同类型,甚至有时还包括重大的工程项目,诸如三峡水利枢纽、南水北调工程等。

其中政策处于整个战略范畴的核心位置,指国家、政党为实现一定时期的路线和任务而规定的行为准则,政策一般以指示、意见、纪要、决定、条例、章程、工作报告、规划、批复 9 种形式表达。

法律是由国家立法机关制定、国家政权保证实施的行为准则,通常以政策为

内核,是政策的定性化和具体化(张金马,1992)。

规划是指较为全面的中长期计划(5年以上),也指人类活动在地域空间上的布局 and 安排,比如城市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生态(环境)规划等。

计划通常指人们为达到一定目的,对未来一定时期内(一般不超过5年)的行动所作的部署和安排,比如,中国各级政府每5年制订一次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等。

国内对于战略的分类及示例见附录3。

(二) 实施 SEA 的战略层次、功能与类型

1. 复合型战略

这类 SEA 的研究对象既可以是一项法律、政策、规划或计划,也可以是一个战略体系。

1) 区域发展战略体系

复合性 SEA 在横向上表现为区域 SEA,评价对象为区域的战略体系包括法律、政策、规划、计划等。

这里的区域可以是自然性区域(比如西部地区、长江流域等),也可以是省、市、县等行政区域,资源的分布区(如油田、煤田等),也可以是政策区域(比如开发区、经济区)。区域发展涉及该区域社会经济环境的复合性战略体系。因此,区域 SEA 的评价对象应包括区域开发政策、产业政策、城市总体规划及各专项规划、土地与国土资源规划、区域经济与社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五年计划及工业、农业等专项计划等。

2) 部门性发展战略体系

复合性 SEA 在纵向上表现为部门 SEA,评价对象为一个部门的战略体系,包括法律、政策、规划、计划直至项目决策。比如,中国能源战略体系 SEA 的评价对象包括能源战略方针(或指导思想),法律法规层次的“电力法”、“煤炭法”、“能源节约法”,政策层次的“能源工业产业政策”、“电力工业产业政策”、“能源结构政策”、“新能源发展的鼓励性政策”、“节能技术与管理政策”,规划与计划层次的“电力工业发展十五计划”、“十五节能计划”等,项目层次的“西气东输”及“西电东送”的系列项目或具体项目、“三峡水利工程”等。

2. 具体战略

这类 SEA 的研究对象是一个拟定中的具体法律、政策、规划、计划文本。

(1) 按层次不同分为:法律法规 SEA、政策 SEA、规划 SEA、计划 SEA 以及

重大项目或系列项目的 SEA 等类型。

(2) 按涉及领域分为：①综合型及总体型战略，如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城市总体规划等；②部门型及专业型战略，如交通、能源、林业、农业；③特定型战略，如特定区域型战略(西部大开发、沿海开放城市发展)，特定规模模型战略(十五小企业管理战略)，特定性质战略(乡镇企业发展战略、开发区战略)。

(三) SEA 的发展

1. 国外情况

SEA 起源于 1970 年美国《国家环境政策法》(National Environment Policy Act, NEPA) (罗杰等, 1997)。早期的 EIA 主要集中在项目层次, 由于经济及社会发展决策与环境保护的不均衡, 使得 SEA 逐渐被重视(Horton Stephen et al., 1997)。

1989 年, Riki Therivel 提出 SEA 概念, 即政府部门的政策、计划、规划的可供选择方案对环境的影响进行系统、综合评价的过程, 它为政府在制定政策、计划和规划中考虑重大的负面环境影响, 在决策方案的选择中采取避免、消除和减轻影响的措施等方面提供原理、方法和技术支持。

目前, 包括美国、加拿大、新西兰、澳大利亚、荷兰、英国、丹麦等 80 多个国家或地区, 以及包括世界银行在内的许多国际组织, 依照各自情况建立了许多 SEA 体系、工作框架和方法, 完成了不少示范性案例, 并将其作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一种有效手段。实施领域涉及区域发展、农业、交通、城市化、电力、土地利用、废物管理、资源开发、金融信贷、跨国公司等方面(Therivel Riki et al., 1996; Partidário Rosário Maria, 1996; Kahen Geol, 1997; Bond et al., 1997; Keinlschmidt et al., 1998; Therivel Riki, 1998; Munsinghe, 1998; Dolores Hedro et al., 1999; Fisher Thomas, 1999; Schultink, 1999; Annandale David et al., 2001)。

2. 国内情况

中国 20 世纪 80 年代的 EIA 主要针对建设项目, 很少涉及区域开发, 没有政策层次的 EIA。随着经济活动范围和规模的不断扩大, 区域开发、产业发展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所造成的环境影响越来越突出, 特别是重大战略决策所造成的各种环境问题已经成为影响我国可持续发展的重大问题, 而且有些还将要持续影响中国几代人。

在 20 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 有人提出开展重大决策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议(黄昌鸿, 1988); 90 年代中期起 SEA 的概念引入中国, 一些学者就 SEA 理论、方法开

展了系列研究(彭应登, 1995; 王华东, 1996), 并结合“山西煤电并重发展战略”、“中国有毒化学品立法”、“汽车工业产业政策”、“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国能源战略体系”、“经济技术开发区战略”、“酸雨及 SO₂ 控制区政策”等进行了尝试性案例研究, 为 SEA 积累了实践经验(王华东, 1997; 隋欣, 1999; 李巍, 1997, 2000; 包存宽, 2000; 朱坦等, 2001)。

近年来, 中国 SEA 的新发展可以概括为以下三方面。

1) 研究队伍的扩大

近年 SEA 研究队伍与机构不断扩大。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 SEA 概念刚引入中国时仅有高校、研究所的数名学者从事这方面的研究, 现在研究和实践队伍已经扩大到数百人。比如, 2001 年 11 月初在北京召开的首次 SEA 研讨会——“中加战略环境评价研讨会”, 有 100 多家单位的 136 位代表参加。2003 年 8 月起, 为贯彻实施“环评法”,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组织了三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培训班”, 前后约有 500 多人参加了培训, 河南省也组织了 200 余人的省内培训班。国家环境保护总局还推荐了 155 家高校或科研院所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1997 年以来, 已经有北京师范大学、东北师范大学、中国科学院、同济大学、北京大学、南开大学、厦门大学、吉林大学、中山大学、中国辐射防护研究院等单位完成有关 SEA 的博士后工作报告及博士、硕士学位论文 15 篇以上, 正在进行的数量更多。在《中国环境科学》、《环境科学》、《环境科学学报》等刊物上发表的论文也从无到有, 逐渐多起来。

2) 正在或即将执行的 SEA 项目

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境工程评估中心承担的中加合作项目——“中国政府战略环境评价能力建设项目”已经于 2001 年 11 月正式启动, 该中心与黑龙江省的七台河市初步达成共同开展 SEA 研究的意向; 北京师范大学环境科学研究所早在 1998 年承担了教育部博士点基金项目“流域开发政策的 SEA 研究项目”, 目前由该所牵头的“西部大开发战略环境评价”项目也已经启动; 南开大学承担的、由加拿大国际开发署(Canad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Agency, CIDA)资助的“污水资源化政策 SEA”项目也于 2001 年结题; 同济大学、复旦大学、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共同完成了“上海市实施战略环境评价的基本框架、技术方法与案例研究”和“《上海市城市交通白皮书》环境影响评价”; 东北师范大学也正在城市化进程、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吉林及山东生态省发展战略等方面广泛开展了 SEA 研究。

3) “环境影响评价法”的实施正在促进 SEA 的广泛开展

2003 年 9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从法律上确立了在规划层次包括土地利用及区域、流域、海域综合性规划(简称为“一地三域”)和“工业、农业、畜牧业、林业、能源、水利、交通、城市建设、旅游、自然资

源开发”十类专门性规划及其指导性规划需要开展 EIA, 即规划层次的 SEA。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也已经发布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试行)(HJ/T130-2003)》等一系列配套“环评法”实施的技术文件或行业标准。

可以预计规划层次的 SEA 将在中国广泛开展, 而且政策层次的 SEA 也将得到重视并逐渐开展起来, 在不远的将来也将列入“环评法”。届时涵盖政策、规划、计划三个层次的、相对完整的 SEA 体系将建立起来。

二、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一) 政策背景与相关法律

1. 政策背景

1) 党和国家领导人讲话

1996 年和 1998 年, 江泽民先后在“第四次全国环境保护会议”和“中央计划生育和环境保护工作座谈会”上强调“建立和完善环境与发展综合决策制度”、“对重大的发展政策、重要资源开发和重要项目必须从促进发展与保护环境相统一的角度审议其利弊”以及“区域、流域的开发和城区的建设、改造, 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等, 这些讲话是有代表性的, 表明政府实施 SEA 的意图。

2) 政府重要文件

早在 20 世纪 90 年代政府的重要文件中已经提出 SEA 的必要性。《中国 21 世纪议程》(1994): “要求政策部门在制订政策、规划及开展过程中和企业立项时, 对可持续发展可能产生的影响做出评估。”

《中国环境保护 21 世纪议程》(1995): “环境保护部门要积极主动参与重大产业和经济技术政策的制定, 参与区域开发、生产力布局和资源优化配置等涉及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全局性工作的综合决策。”

《国务院关于环境保护若干问题的决定》(1996): “在制订区域和资源开发, 城市发展和行业发展规划, 调整产业结构和生产力布局等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重大决策时, 必须综合考虑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 进行环境影响论证。”

2. 相关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 年 12 月 2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22 号发布) 第四条明确规定“国家制定的环境保护规划必须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国家采取有利于环境保护的经济、技术政策和措施。环境保护工作同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相协调。”

国务院 1998 年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流域开发、开发区建设、城市新区建设和旧城改造等区域性开发，编制建设规划时，应当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2003 年 9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具体见附录 1)规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对其组织编制的下列规划应开展环境影响评价：

(1) 土地利用的有关规划，区域、流域、海域的建设、开发利用规划，应当在规划编制过程中组织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写该规划有关环境影响的篇章或者说明。

(2) 工业、农业、畜牧业、林业、能源、水利、交通、城市建设、旅游、自然资源开发的有关专项规划(以下简称专项规划)，应当在该专项规划草案上报审批前，组织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向审批该专项规划的机关提出环境影响报告书。

(3) 专项规划中的指导性规划，按照本法规定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写该规划有关环境影响的篇章或者说明。

3. 相关标准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指导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实施，促进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化和规范化，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组织编制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试行)HJ/T130-2003》及附件》(具体见附录 2)、《专项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办法》等。

(二) 常用名词

1. 规划

1) 规划

规划和计划(plan/program)是两个概念。前者指较全面、长远的计划和某些战略行动；而后者指对未来一定时期的行动所作的部署和安排。

在本书中，规划的内涵较广，是指政府机构为特定目的而制定的一组相互协调并排定优先顺序的未来行动方案和实现的措施，目的是在未来一定时段内贯彻既定的政策，也包括为在未来一定时段内拟具体执行的一组行动或许多项目。规划通常有以下形式：

(1) 命名的形式。除以“……规划”命名者外，还包含属于规划范畴的有“……计划(纲要)”(比如“上海市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行动计划”(比如“上海市三年行动计划<2002~2004>”)以及“……发展战略”等。

(2) 根据规划的内涵，可将规划分为以下 2 种形式：①政策导向性规划，规划的内容是提出政策性原则或纲领，常以预测性、参考性指标和内容要求予以表达；②项目导向性规划，规划的内容包含为实现规划目标而设置的一系列项目或工程建议。

2) 规划的方案、环境可行规划方案、推荐方案及替代方案

(1) 规划方案。为实现相同的规划目标，可以采取的、供比较和选择的方案的集合。

(2) 推荐方案。是指由规划编制部门建议实施的规划方案。

(3) 环境可行的规划方案。通过简要分析规划方案及其实施后可能的环境影响，进行筛选以初步确定环境可行的规划方案，简称环境可行方案，这样可以减轻以后环境影响识别、预测与评价等工作量。

(4) 替代方案，又称为比选方案。为实现相同的规划目标，可能采取的、并与推荐方案作比较和选择的多个方案。替代方案的品质和数量是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有效性的基础。

规划方案包括由规划编制部门提出并建议实施的规划方案(即推荐方案)及其他方案(替代方案)；环境可行方案是由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机构通过规划分析及规划方案的初步筛选确定的环境上基本可行的方案。确定环境可行方案的目的是降低规划环境影响识别、预测、评价与分析的工作量。规划方案及环境可行方案、推荐方案、替代方案相互之间及其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关系，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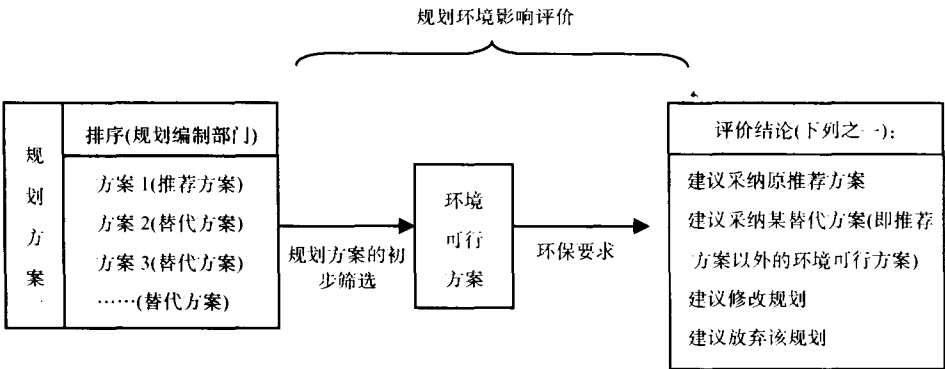


图 1.1 规划的方案、环境可行规划方案、推荐方案、替代方案及其关系

2.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for plan/program, PEIA)是指对规划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

就其功能、目标和程序而言,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是一种结构化的、系统的和综合性的过程,用以评价规划(plan/program)的环境效应(影响),规划应有多个可替代的方案;通过评价将结论融入拟制定的规划中或提出单独的报告,并将成果体现在决策中,以保障可持续发展战略落实在规划中。

3. 筛选与范围界定

1) 筛选

筛选(screening)是按一定的准则和方法确定某一规划是否需要并且能够实施环境影响评价以及拟采用的实施模式(内部评价还是外部评价)和工作等级。

2) 识别与界定

通过识别规划的各种预期环境影响,确定其重要程度,并从中筛选出重大的或关键的环境影响,并确定其影响的空间范围和时间尺度。识别(identifying)与界定(scoping)的内容包括待评价的环境影响因子、地理范围和时间跨度等3个方面。

4. 累积影响

在过去、现在和合理的可预期的将来发生的,由某一规划及与之相关的其他规划之间、受规划影响的因子之间相互作用导致的环境要素的变化。

5. 舒缓措施

舒缓措施(mitigation measures)是用来避免、降低、修复或补偿由规划所造成的负面环境影响的措施,目的是使负面环境影响降低至合理、可接受水平,有时也称为减缓措施。

6. 跟踪评价

存在有潜在的重大环境影响的规划实施后,应对其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连续监测、分析、评价,用以验证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准确性及判定舒缓措施有效性,并提出改进措施和管理要求的过程。

7. 目的、目标和标的

1) 目的

目的(goal)是规划或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所要达到的最终结果。